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平顶山市中天信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机械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中天信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				
法人代表	富伯强	联系人	徐丽珠		
通讯地址	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五号厂房				
联系电话	17329399118	传真	/	邮政编码	467003
建设地点	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内五号厂房 厂址中心坐标：东经 113.342472° 北纬 33.712067°				
立项审批部门	平顶山市湛河区发改委		项目代码	2019-410411-34-03-053118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511 矿山机械制造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225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2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7.1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8.55%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		
<p><b>工程内容及规模：</b></p> <p>一、项目由来</p> <p>DZQ 带式转载机适用于煤矿井下掘进机械化作业，是掘进机与伸缩带式输送机之间的中继转载设备，通过该机前端与掘进机连接，后与伸缩带式输送机衔接，保证了转载运输系统的连续性，还能减少伸缩带式输送机的输送带伸缩循环的次数，缩短辅助工时，加快掘进速度，从而达到提高工效的目的。平顶山市中天信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拟投资 200 万元在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五号厂房内建设立体车库钢构件加工项目，并配备相应的配套设施。本项目租赁豫达工业园内 5#厂房南跨（见附件 8）进行建设生产。</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国家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及其修改说明）规定，本项目生产工艺中无电镀或喷漆工艺，属于“二十四、专用设备制造业 70.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中的“其他（仅组装的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受建设单位委托（见附件 1），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经过对现场调查、监测和查阅有关资料，本着“科学、公正、客观”的态度，编制完成了“平顶山市中天信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机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本次评价对象为平顶山市中天信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机械加工项目，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1。

**表1 拟建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	平顶山市中天信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机械加工项目
2	建设性质	新建
3	建设单位	平顶山市中天信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
4	项目规模	年产DZQ带式转载机100台
5	占地面积	2250m <sup>2</sup>
6	项目投资	200万元
7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20 人，年工作 280 天，每天 8 小时
8	现状建设情况	租赁豫达工业园内5#厂房南跨

## 二、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经查国家发改委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设备、产品及规模均不在限制类和淘汰类的范畴；根据《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属允许类；项目不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的限制、禁止用地项目目录之列；且本项目工艺装备和产品不在《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之列。本项目已在平顶山市湛河区发改委备案，项目代码为 2019-410411-34-03-053118，备案证明见附件 2，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项目建设情况与备案相符性详见表 2。

**表2 项目建设情况与备案相符性**

类别	备案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	相符性
项目名称	平顶山市中天信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机械加工项目	平顶山市中天信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机械加工项目	相符

厂址	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内五号厂房	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内五号厂房	相符
投资	200万元	200万元	相符
建设内容	租用新南环路东段豫达工业园内5号厂房2250平方米。	租用豫达工业园厂房，占地面积2250m <sup>2</sup> 。	相符
工艺	原料、划线、下料、切割、焊接、打磨、车、铣、钻、锯床	原料→划线切割→剪板→车、钻、铣→焊接打磨→卯装→成品出厂	相符
主要设备	CKA6163数控车床2台、CAK50135NJ数控车床1台、CA6150A车床1台、CA6140A车床1台、XA5032立式铣床1台、Z3050摇臂钻床1台、DNY-25移动点式焊机2台、NBC-600奥太焊机8台、CB4230锯床1台、数控切割机1台、四柱液压机1台、剪板机1台、晨龙锯床2台等设备	CKA6163数控车床2台、CAK50135NJ数控车床1台、CA6150A车床1台、CA6140A车床1台、XA5032立式铣床1台、Z3050摇臂钻床1台、DNY-25移动点式焊机2台、NBC-600奥太焊机8台、CB4230锯床1台、数控切割机1台、四柱液压机1台、剪板机1台、晨龙锯床2台、航吊4台等设备	相符

### 三、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内五号厂房，租赁豫达工业园内5#厂房南跨（见附件8）进行建设生产。根据平顶山市人民政府以及平顶山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土地证（见附件3），本项目拟用土地类型为工业用地。根据平顶山市城乡规划局关于豫达工业园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5），本项目建设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 四、建设项目概况

#### 4.1 项目建设地点及周边概况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内五号厂房，租赁豫达工业园内5#厂房南跨进行建设生产。项目租用车间北侧为5#厂房北跨，西侧为厂区道路，南侧为厂区道路，隔路为6#厂房，东侧为厂区道路，隔路为2#厂房。厂址中心坐标：东经113.342472° 北纬33.712067°，项目具体位置见附图1地理位置图。项目周围500m范围内的敏感点为项目东侧347m处的牛楼村，东南侧353m处的魏庄，西侧234m处的召村。项目距离北侧湛河1.86km，距离南侧沙河3.6km，距离西侧白龟山水库8.92km。项目与厂区周边具体环境情况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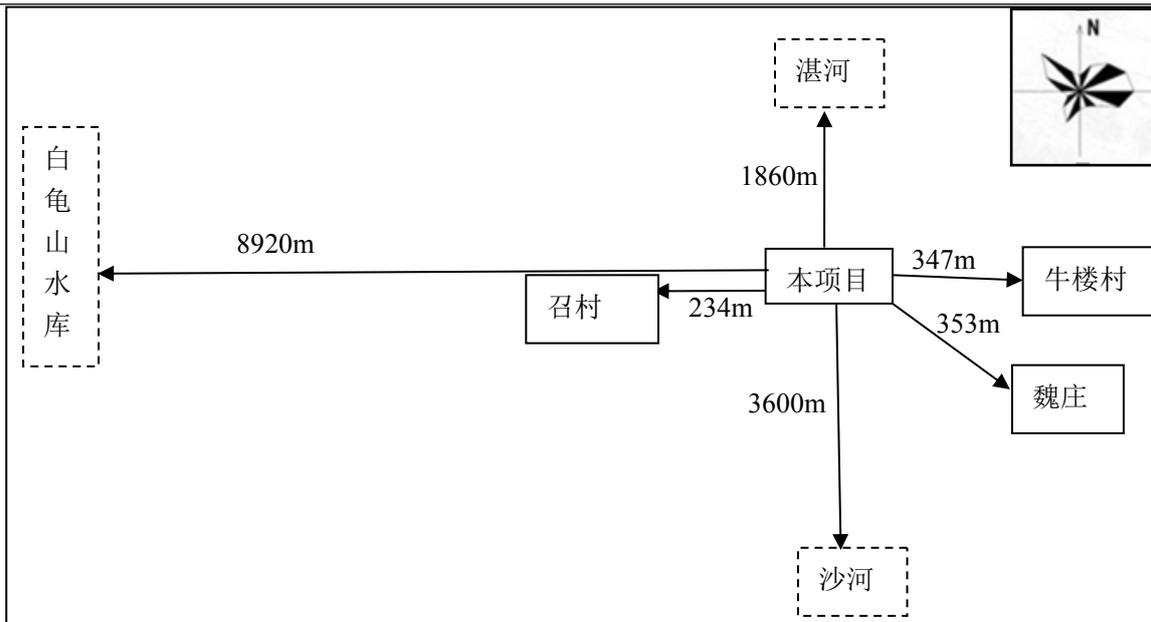


图 1 周边环境概况示意图

#### 4.2 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

本项目厂房建筑面积 2250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3，车间平面布局图见附图 5。

表3 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名称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厂房	120m×18.75m，钢结构，单层
环保工程	一般固废暂存间	一座，20m <sup>2</sup>
	危废暂存间	一座，10m <sup>2</sup>

#### 4.3 产品方案

本项目进行机械加工，年产 DZQ 带式转载机 100 台。

表4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类别	型号	产能
1	DZQ 带式转载机	80/50/15kw	100 台/a

#### 4.4 原辅材料、能（资）源消耗量用量

本项目原辅材料、能（资）源用量及其理化性质见下表。

表 5 原辅材料用量及能（资）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用量	单位	备注
1	钢板	30	t/a	外购
2	矩形管	1000	t/a	外购
2	焊丝	1.0	t/a	外购

3	乳化液	0.18	t/a	外购
4	液压油	0.36	t/a	外购
5	润滑油	0.08	t/a	外购
4	水	140	t/a	厂区内水井
5	电	5.0 万	kwh/a	湛河区电网

#### 4.5 主要设备设施

本工程主要设备设施见下表。

表 6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1	车床	CKA6163	2 台
		CAK50135NJ	1 台
		CA6150A	1 台
		CA6140A	1 台
2	立式铣床	XA5032	1 台
3	摇臂钻床	Z3050	1 台
4	移动点式焊机	DNY-25	2 台
5	航吊	2.8t	3 台
		10t	1 台
6	奥太焊机	NBC-600	8 台
7	锯床	CB4230	1 台
8	数控切割机	/	1 台
9	四柱液压机	/	1 台
10	剪板机	/	1 台
11	晨龙锯床	/	2 台

#### 4.6 公用工程

##### (1) 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由厂区内水井提供，能够满足项目需求。

##### (2) 排水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 (3) 供电

电力供应来自平顶山市湛河区电网供电，电力供应充足，供电保证率较高。用电量为 5.0 万 kwh/a。

#### **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问题**

本项目租赁豫达工业园内 5#厂房南跨进行建设生产，所租赁车间为新建闲置生产车间，项目为新建项目，无原有污染问题。

##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一、地理位置

平顶山市位于河南省中南部，东经 120°14'~133°45'，北纬 33°08'~34°20'，因市区建在“山顶平坦如削”的平顶山下而得名，全境西高东低，呈阶梯状递降，东西长 150 公里，南北宽 140 公里，土地面积为 7882 平方公里。全市海拔最高 2153 米，最低 68.5 米。东与漯河市、驻马店地区交界，西与洛阳市为邻，南与南阳市缘连，北与郑州市、许昌市接壤。地处京广和焦枝两大铁路干线之间，横贯市区的漯宝铁路将两大动脉连接起来，距离新郑国际机场 100 公里，南兰、宁洛、二广、郑尧等高速公路穿境而过，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

本项目厂址位于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内五号厂房，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 二、地形、地貌

平顶山地势西高东低，呈梯形展布。地貌类型多，山脉、丘陵、平原、河谷、盆地齐全。西部巍峨的伏牛山、层峦叠嶂，中东部为丘陵、平原，在低山和平原之间，分布着高低起伏的丘陵，从南北看，大体有三列呈北西-南东展布的山地夹两组河谷平原，北部是箕山，中部是外方山东段，南部是伏牛山东段及其余脉，北部夹北汝河冲洪积平原，南部夹沙河、澧河等冲积平原，本项目地处沙河河谷平原。全市土地总面积 7882 平方公里，其中：山区面积 1025 平方公里，占 13%；丘陵面积 4966 平方公里，占 63%；平原面积 1891 平方公里，占 24%。

本项目建设区域地势平坦，无不良地质影响，建设条件较好。

### 三、土壤

平顶山市土壤类型繁多，分黄棕、棕、褐、潮、砂礓、黑等 10 个类型、24 个亚类、41 个土属、72 个土种。宜于小麦、玉米、烟草、油料等农作物的生长。其中，亚类立黄土、油黄土和红粘土是烟草生长的最佳土壤。

### 四、气候气象

平顶山市地处暖温带，为大陆性季风气候区。雨水充沛，日照充足，热量资源丰富。由于受季风影响，冬季盛吹偏北风，夏季盛行偏南风，随着冬夏季环流转换，

四季明显。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次主导风向为西北风，年平均风速为 2.2m/s，最大风速 13.7m/s。

### (1) 光照

平顶山市太阳总辐射地理分布是：除鲁山县、中心市区、舞钢市相对偏少外，其余地区分布较为均匀，累年平均太阳辐射总量在 112.12 到 121.49 $\text{kc}/\text{cm}^2$  之间变化。总辐射量有明显年变化，冬季最小，累年平均值为 18.15~19.28；夏季最大，在 37.28~41.29 之间。月辐射量最大值出现在 6 月，最小值出现在 12~次年 1 月。

### (2) 气温

平顶山市累年平均气温在 14.2~16.3 $^{\circ}\text{C}$  之间，地理分布由西北向东南逐渐递增，最低汝州市，最高舞钢市 16.3 $^{\circ}\text{C}$ 。东西变化平稳，在 14.7~15.0 $^{\circ}\text{C}$  之间。各月的气温地理分布由西北到东南呈上升趋势。气温冬季低，夏季高。最低气温在 1 月，月平均气温 0.5~1.3 $^{\circ}\text{C}$  之间，最高气温在 7 月，月平均温度在 27.0~29.5 $^{\circ}\text{C}$  之间，春季气温由低到高，秋季气温由高到低。

多年均气温 16.13 $^{\circ}\text{C}$ ，年各月平均最高气温 35.49 $^{\circ}\text{C}$ （97 年 8 月），年各月均最低点气温 -1.7 $^{\circ}\text{C}$ （97 年 1 月）。

### (3) 霜期

平顶山市初霜日在 10 月 26 日 11 月 17 日之间，终霜日在 3 月 16 日 3 月 31 日之间。初霜日叶县出现最早为 10 月 26 日，中心市区最晚为 11 月 17 日。全市霜期为 134~152 天，有霜日为 43~68 天，无霜期为 214~231 天。

## 五、水文

### 5.1 地表水

平顶山市辖区属淮河流域的上游地带，分属洪汝河和沙颍河两个水系。高新区南侧湛河属沙颍河水系，沙河为淮河流域的二级支流，沙颍河为淮河流域的一级支流。境内的地表水域包括沙河、涧河和白龟山水库等。

沙河：在辖区内控制上游地区流域面积 3904 $\text{km}^2$ ，占辖区总面积的 49.53%，干流长度昭平台以上 75 $\text{km}$ ，白龟山以上 115 $\text{km}$ ，出市辖区界 191 $\text{km}$ 。沙河建有昭平台、白龟山两座大型水库，有效控制河川径流。沙河多年平均流量 9.06 亿  $\text{m}^3/\text{a}$ ，最大流量 22.95 亿  $\text{m}^3/\text{a}$ ，最小流量 1.497 亿  $\text{m}^3/\text{a}$ ，最大洪峰量 10700 亿  $\text{m}^3/\text{s}$ 。

白龟山水库：白龟山水库位于平顶山市市区西南部的沙河上，距市区约 5km。目前，白龟山水库库容可超过 9 亿立方，主要供给平顶山市城市生活用水和工业用水以及白龟山灌区（3.33 万公顷）的灌溉用水，是平顶山市生活用水和工业用水的主要来源。供水量占平顶山市区城市供水总量 80%以上。

湛河：横贯平顶山市区，湛河全长 48.3km，流速 0.8m/s，最大排洪量 80m<sup>3</sup>/s，姚孟以东经人工开挖，河底宽度 40 米，最大排水量 480m<sup>3</sup>/s。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 5.2 地下水

本项目所在地年平均地下水资源量 10.5 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主要组成部分为平原区和部分山前倾斜平原区及部分倾斜平原区浅层地下水，属于松散岩类孔隙水，埋深一般不超过 8 米，含水层厚度一般在 10~30 米。

## 六、植被、生物多样性

平顶山属于东亚植物区，中国-日本森林植物亚区，北亚热带、南暖温带过渡地带，华中区系（北缘）的范围内。以亚热带成分为主，兼有暖温带的成分。地带性植被表现由北亚热带的常绿针叶林带向暖温带的落叶阔叶林带过渡特征。常见树种有：桧柏、松、侧柏、栓皮栎、国槐、刺槐、桑树、春榆、榔榆、朴、白杨、皂荚、臭椿、泡桐、杜梨、黄连木、柿树、君迁子、银杏、梧桐、楝树、桃树等。有高等植物 300 余种。境内野生动物多种多样。其中兽类有野猪、野兔等，两栖类有三线闭壳龟、蟾蜍等，鱼类有鲢鱼、鲤鱼、青鱼、草鱼等，鸟类有家燕、麻雀、乌鸦、斑鸠等，此外还有 3000 多种昆虫。

本项目场址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植物。

## 七、相关规划及管理规定

### 7.1 饮用水源保护区划

根据“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平顶山市地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的函”和《河南省平顶山市地表饮用水源地保护方案》，平顶山市地表水源地拟划范围如下：

一级保护区：白龟山水库高程 103.0m 以下的区域；昭平台水库环库路内的区域；应河、大浪河、澎河、荡泽河、沙河、团城河、清水河等主要支流入库口上游 2000m 的水域及其沿岸 50m 的陆域；沙河干流昭平台至白龟山水库间的水域；将相河、三里河、七里河、灤河、肥河入沙河口上游 2000m 的水域及其沿岸 50m 的陆域。

二级保护区：白龟山水库，环湖路东起东刘村、西至西太平村以南除一级保护区外的区域，环湖其它区域为水库高程 104.0m 以下除一级保护区外的区域；昭平台水库高程 177.1m 内的区域；将相河、大浪河一级保护区外所有的水域；其它主要支流一级水体保护区上游 2000m 的水域及其沿岸 50m 的陆域。

准保护区：汇入白龟山水库、昭平台水库、沙河所有二级保护区上游水域及其沿岸 500m 的陆域。

项目同平顶山饮用水源环境保护区的位置关系：本项目位于白龟山水库下游，位于白龟山水库东侧，距离约 8.92km，位于沙河北侧 3.6km 处。根据以上保护区划可知，本项目选址不在平顶山市划定的一级、二级和准保护区范围内，符合平顶山市饮用水源地规划要求。

## **7.2 平顶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20）**

### **第三条 规划范围**

#### **1、市域范围**

平顶山市市域范围含四区、两市、四县，包括新华区、卫东区、湛河区、石龙区、舞钢市、汝州市、宝丰县、叶县、郟县和鲁山县，市域总面积 7882 平方公里。平顶山市域为市域城镇体系规划范围。

#### **2、城市规划区范围**

城市规划区范围包括：

市区和近郊区，约 400 平方公里（其中包括新华区、卫东区、湛河区和石龙区的全部区域范围、宝丰县城和叶县县城的城市规划区范围，叶县遵化店镇、鲁山县辛集镇，以及鲁山县马楼乡、张良镇、礄子营乡国道 311 线以北地区）；

饮用水源保护区约 90 平方公里（其中包括石漫滩水库水源保护区约 90 平方公里）；

市区以外主要风景区约 458 平方公里（其中舞钢市石漫滩国家森林公园约 190

平方公里，鲁山县尧山风景旅游区约 268 平方公里）；

重要市政设施（包括南水北调工程）和主要交通干线两侧因城市发展需要控制的区域约 149 平方公里；

平顶山市城市规划区总面积约 1098 平方公里。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内五号厂房，根据平顶山市总体规划（2011-2020）用地规划图，项目属工业用地，符合平顶山市城市总体规划要求。

##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 1、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应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规定的二级标准。

环境质量达标区判定：本次评价选取 2017 年作为评价基准年，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模型技术支持服务系统公布的达标区判定结果可知：平顶山市 2017 年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 年均浓度分别为 24ug/m<sup>3</sup>、40ug/m<sup>3</sup>、106 ug/m<sup>3</sup>、63 ug/m<sup>3</sup>；CO<sub>24</sub>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为 2.1mg/m<sup>3</sup>，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为 180ug/m<sup>3</sup>，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的污染物为 PM<sub>10</sub>、O<sub>3</sub>、PM<sub>2.5</sub>。因此判定为不达标区。

超标原因分析：随着工业快速发展，能源消费和机动车保有量快速增长，排放大量颗粒物等细颗粒物，导致空气污染加剧。目前平顶山市湛河区已根据《湛河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湛河区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 年）的通知》（平湛政〔2018〕11 号）的相关要求，通过采取削减煤炭消费总量，构建全区清洁取暖体系，开展工业燃煤设施拆改，推进燃煤锅炉综合整治，推进燃煤锅炉综合整治，强化重点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加强物料堆场，施工工地等管理，切实减少细颗粒物产生和排放，强化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等措施，改善当地环境质量，使空气质量将逐渐转好。

### 2、地表水环境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西侧 8920m 处为白龟山水库，南侧 3600m 处为沙河，为白龟山水库的下游，北侧 1860m 处为湛河。为了解项目区域内地表水体的水质现状，本次评价引用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公布的河南省地表水环境责任目标断面（沙河舞阳马湾断面，位于项目东南方向，沙河下游 34.6km）水质周报中 2017 年第 49 期至 53 期的监测数据。监测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7 沙河舞阳马湾断面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监测断面	监测时间		COD	氨氮	总磷
舞阳马湾	第 49 期	2017-11-27~2017-12-03	12.9	0.21	0.06
	第 50 期	2017-12-04~2017-12-20	13.6	0.25	0.08
	第 51 期	2017-12-11~2017-12-17	14.5	0.23	0.07
	第 52 期	2017-12-18~2017-12-24	16.3	0.10	0.08
	第 53 期	2017-12-25~2017-12-31	16.6	0.10	0.07

由上表监测数据可知，沙河舞阳马湾断面各监测因子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要求，说明区域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 3、声环境

建设单位委托河南豫洁源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10 月 16 日对项目厂界进行现状噪声检测，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8 项目四周边界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2019.10.15	东厂界	56	45
	南厂界	54	42
	西厂界	52	42
	北厂界	55	43
2019.10.16	东厂界	55	44
	南厂界	53	42
	西厂界	52	41
	北厂界	55	43

由上表可知，项目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的要求，说明项目周边声环境总体质量较好。

###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主要为人工生态系统，周围 500m 范围内未发现珍贵植物和野生保护动物。

###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内五号厂房。项目租用车间北侧为5#厂房北跨，西侧为厂区道路，南侧为厂区道路，隔路为6#厂房，东侧为厂区道路，隔路为2#厂房。项目周围500m范围内的敏感点为项目东侧347m处的牛楼村，东南侧353m处的魏庄，西侧234m处的召村。项目距离北侧湛河1.86km，距离南侧沙河3.6km，距离西侧白龟山水库8.92km。

表9 地表水主要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类别	主要保护目标	方位及距离	保护级别
水环境	湛河	北、1860m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
	沙河	南、3600m	
	白龟山水库	西、8920m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类

表10 环境空气主要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向	相对厂界最近距离（m）
	N	E					
牛楼村	113.34679484	33.71173204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东	347m
魏庄	113.34648371	33.71048570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东南	353m
召村	113.33926320	33.71247053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西	234m
高阳路小学	113.33489656	33.71489525	文化区	学生	二类区	西北	698m
爱宝贝托儿所	113.33161354	33.714315891	文化区	学生	二类区	西北	964m
平顶山二十七中	113.336383	33.710293	文化区	学生	二类区	西南	1010m
高楼村	113.33330870	33.71201992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西	920m
高楼小学	113.32983255	33.71159077	文化区	学生	二类区	西	1103m
统张村	113.33234310	33.71034622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西南	900m
董庄	113.34813595	33.70440245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东南	1020m
沙王村	113.34987402	33.70884418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东南	740m

			区				
育英双语 幼儿园	113.35426211	33.71722341	文化 区	学生	二类区	东北	1160m
小营小学	113.35388660	33.71783495	文化 区	学生	二类区	东北	1240m
小营村	113.35283518	33.71713758	居住 区	居民	二类区	东北	990m
前城	113.34463835	33.71936917	居住 区	居民	二类区	北	750m
杨西新村	113.33687913	33.71813422	居住 区	居民	二类区	西北	730m
杨西村	113.33735120	33.72012978	居住 区	居民	二类区	西北	770m

## 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ug/m <sup>3</sup>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 二级	污染物	年均	日均	小时平均
		PM <sub>2.5</sub>	35	75	—
		SO <sub>2</sub>	60	150	500
		PM <sub>10</sub>	70	150	—
		NO <sub>2</sub>	40	80	200
		CO	—	4000	10000
		O <sub>3</sub>	—	160 (日最大 8h 平均)	20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III 类	pH	6~9		
		COD	2020mg/L		
氨氮		1.020mg/L			
总磷		0.220mg/L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2 类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执行标准	污染物	排放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5m)	3.5kg/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一级标准	COD	100 mg/L		
		BOD <sub>5</sub>	20 mg/L		
		NH <sub>3</sub> -N	15mg/L		
SS		70 mg/L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类	噪声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60	5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					

总量  
控制  
指标

本项目生活污水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34.4m<sup>3</sup>/a，污染物为 COD0.0403t/a、NH<sub>3</sub>-N0.00403t/a，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COD≤50mg/L，NH<sub>3</sub>-N≤5mg/L），污染物排放浓度以该标准核算后，本项目各污染物的排放量为 COD0.00672t/a、NH<sub>3</sub>-N0.000672t/a。

本项目生活污水最终进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总量控制指标纳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因此本项目不再单独进行核算。

##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介绍如下:

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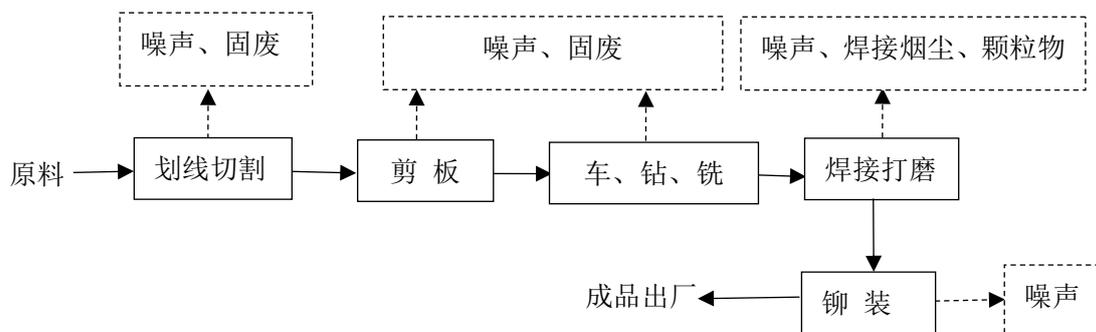


图2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 工艺流程简述:

(1) 切割: 原料钢板和矩形钢管运输到厂区划线后通过锯床进行切割, 切割过程通过乳化液对切割部位进行降温, 乳化液流下后经收集桶收集、捞渣, 乳化液循环利用, 因此切割工序无颗粒物产生。该工段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机械加工过程产生的废金属屑、噪声和废乳化液。

(2) 剪板: 切割完成后的钢材经剪板机进行剪板。该工段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金属屑和噪声。

(3) 焊接打磨: 切割完成后的钢材经焊机进行焊接, 然后采用人工打磨方式对焊接后的焊疤进行打磨处理。该工段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焊接烟尘、打磨颗粒物和噪声。

(4) 铆装: 经机械加工完成的半成品经铆装后形成成品出售, 该工段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噪声。

## 主要污染工序

### 1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豫达工业园内 5#厂房南跨进行建设生产，所租赁车间为新建闲置生产车间，因此施工期仅进行生产设备以及相关环保设备的安装，安装在厂房内进行，造成的环境影响非常小，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 2 运营期主要污染源分析

#### 2.1 污染源识别

根据工程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分析，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其具体类型及产生来源情况见下表。

表 11 项目主要污染物类型及其产生来源一览表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物类型	污染因子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BOD、SS、COD、NH <sub>3</sub> -N
废气	焊接打磨工序		焊接烟尘、颗粒物	
噪声	生产过程		噪声	
固废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切割工序，剪板工序，焊接打磨工序，车、钻、铣工序	生活垃圾，废金属屑，收集颗粒物	
	危险固废	切割工序，车、钻、铣工序	废乳化液	

#### 2.2 废水

项目运营过程中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乳化液配比用水。

##### (1) 生活用水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其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职工 20 人，不在厂内食宿，年工作 280 天，用水按每人每天 30L 计算，生活用水量约 0.6m<sup>3</sup>/d，年用水量 126m<sup>3</sup>。生活污水排放系数按用水量的 80% 计算，污水产生量约 0.48m<sup>3</sup>/d，134.4m<sup>3</sup>/a。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水质较简单，根据类比，废水中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浓度分别为：COD300mg/L、BOD150mg/L、SS150mg/L，NH<sub>3</sub>-N 30mg/L，水量较小。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 (2) 乳化液配比用水

本项目乳化液与水的配比为 1:20，乳化液使用量为 0.18t/a，则防锈乳化液配比用水量为 3.6t/a。

## 2.3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切割工序通过乳化液对切割部位进行降温，乳化液流下后经收集桶收集、捞渣，乳化液循环利用，因此切割工序无颗粒物产生，则运营期废气主要是焊接打磨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和打磨颗粒物。

### (1) 焊接烟尘

焊接烟气中的烟尘的主要有害物质为  $\text{Fe}_2\text{O}_3$ 、 $\text{SiO}_2$ 、 $\text{MnO}$ 、 $\text{HF}$  等，其中含量最多的为  $\text{Fe}_2\text{O}_3$ ，一般占烟尘总量的 35.56%，其次是  $\text{SiO}_2$ ，其含量占 10~20%， $\text{MnO}$  占 5~20% 左右。焊接烟气中有毒有害气体的成份主要为  $\text{CO}$ 、 $\text{CO}_2$ 、 $\text{O}_3$ 、 $\text{NO}_x$ 、 $\text{CH}_4$  等，其中以  $\text{CO}$  所占的比例最大。由于有毒有害气体产生量不大，且气体成份复杂，较难量化，本环评仅作定性分析。焊接烟尘主要来自焊丝，少量来自焊芯及被焊工件，根据有关资料调查，焊接烟尘的产生量与焊接工艺和焊丝使用量有关，本项目焊接采用  $\text{CO}_2$  保护焊，年使用焊丝量为 1.0t/a。参考《不同焊接工艺的焊接烟尘污染特征》（科技情报开发与经济 2010 年第 20 卷 郭永葆）有关参数，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焊接时，每公斤实芯焊丝烟尘产生量 5g/kg -8g/kg，本次计算按 6.0g/kg 计，则本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0.006t/a。生产过程中使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设备进行处理，收集效率约 80%，处理效率约为 99%，则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12t/a。

### (2) 打磨颗粒物

本项目采用人工打磨方式对焊接后的焊疤进行打磨处理，打磨量较小，参考同类型项目，打磨颗粒物产生量以  $0.1\text{kg}/\text{t}_{\text{原料}}$  计，本项目原料总用量为 1030t，则打磨颗粒物产生量为 0.103t/a。由于本项目打磨量较小，且打磨下来的为质粒较大的铁屑，由于自身重力原因自然沉降在车间内，削减率约为 95%，沉降部分经收集后外售，少部分颗粒物为无组织排放，则无组织排放量约为 0.005t/a。

## 2.4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锯床、钻床、切割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值为70~90dB(A)，分布在加工区生产车间内。项目仅在昼间运营，夜间不运营，因此本项目仅考虑昼间项目生产的环境影响。对噪声设备采取设置基础减震，并经建筑物厂房阻隔，则噪声值可降低约20dB(A)。项目主要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12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及控制方案一览表 单位：dB（A）

设备名称	数量	噪声源强	控制措施	治理后源强
锯床	3 台	90dB	车间隔声、基础减振	70dB
钻床	1 台	75dB	车间隔声、基础减振	55dB
铣床	1 台	90dB	车间隔声、基础减振	70dB
切割机	1 台	80dB	车间隔声、基础减振	60dB
焊机	10 台	70dB	车间隔声、基础减振	50dB
车床	5 台	90dB	车间隔声、基础减振	50dB
剪板机	1 台	80dB	车间隔声、基础减振	70dB
液压机	1 台	70dB	车间隔声、基础减振	55dB

## 2.5 固废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固废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一般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金属屑、收集颗粒物，危险固废主要为废乳化液和废润滑油。

### （1）一般固废

####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运营期职工人员共 20 人，均不在厂区内食宿，职工生活垃圾按每人 0.5kg/天计，每天产生生活垃圾 10.0kg/d。生活垃圾年总产生量约为 2.8t/a，由企业统一收集后定期送往当地垃圾中转站，集中处置。

#### ②废金属屑

废金属屑主要是切割工序、剪板工序、车、钻、铣工序产生。类比同类型项目，废金属屑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的 0.2%，则废金属屑产生量为 2.06t/a，在厂区内统一收集后外售。

#### ③收集颗粒物

收集颗粒物主要为焊接烟尘处理设备收集颗粒物和打磨颗粒物沉降部分。

本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为0.006t/a。生产过程中使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设备进行处理，收集效率约80%，处理下效率约为99%，则焊接烟尘处理设备收集颗粒物量为0.0048t/a。打磨颗粒物产生量为0.103t/a，由于本项目打磨量较小，且打磨下来的为质粒较大的铁屑，由于自身重力原因自然沉降在车间内，削减率约为95%，沉降部分约为0.098t/a。收集的颗粒物统一收集后外售。

## （2）危险固废

### ①废润滑油

项目所用部分设备需使用机用润滑油作为润滑剂，本项目各类机械年使用机用润滑油 0.08t/a，产生废润滑油量约 0.008t/a；废润滑油属危险固废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217-08。

### ②废乳化液

项目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乳化液，年使用量为 0.18t/a，乳化液循环使用，使用一段时间后由于废乳化液中含有一定量金属屑等杂质，需进行更换，产生的废乳化液量约为 0.018t/a，属危险固废 HW09（油/水、炷/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废物代码为 900-006-09。

### ③润滑油桶、乳化液桶

润滑油年使用量为 0.08t/a，乳化液年使用量为 0.18t/a，均为桶装，润滑油桶、乳化液桶年产生量共 3 个/年，属危险固废 HW49（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41-49，收集后送往车间危废暂存间。

本项目危险废物收集后，建设单位须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进行贮存，环评要求专用收集桶收集，并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的暂存要求严格按照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中的相关要求，做到“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严格做到防渗和渗漏收集措施，设置不同废物的警示标示。

本项目营运后设置独立的危险固废暂存间，用于储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

物。危险固废暂存间位于生产车间东北侧，建筑面积 10m<sup>2</sup>，地面进行防渗处理，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设置，即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10<sup>-7</sup>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sup>-10</sup>cm/s，做到四防要求。

本项目对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贮存、管理以及转运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55 号）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实行，对危险废物外运采取防渗透、防泄漏、中途流失措施，落实安全管理责任，避免二次污染。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企业不得擅自处理。

本项目危险废物收集后，建设单位须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及其修改单进行贮存，危险废物的暂存要求严格按照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中的相关要求，做到“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严格做到防渗和渗漏收集措施，设置不同废物的警示标示。

表 13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润滑油	HW08	900-21 7-08	0.008t/a	机械设备	液态	润滑油	废矿物油	30d	T,1	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2	废乳化液	HW09	900-00 6-09	0.018t/a	机械设备	液态	乳化液	废矿物油	60d	T,1	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3	乳化液桶、润滑油桶	HW49	900-04 1-49	3个/a	机械设备	固态	乳化液、润滑油	废矿物油	120d	T,1	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	-----------	------	----------------	------	------	----	---------	------	------	-----	--------------

###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 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焊接烟尘	颗粒物	0.006t/a	0.0012t/a
	打磨工序	颗粒物	0.103t/a	0.005t/a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134.4m <sup>3</sup> /a	COD	300mg/L, 0.0403t/a	50mg/L, 0.00672t/a
		NH <sub>3</sub> -N	30mg/L, 0.00403t/a	5mg/L, 0.000672t/a
固 体 废 物	生产过程	废金属屑	2.06t/a	0
		收集颗粒物	0.1028t/a	0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2.8t/a	0
噪 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锯床、钻床、切割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机械噪声源强为 70~90dB (A)，通过设备基础减震并经建筑物厂房衰减及距离衰减、厂区绿化等措施后，则厂界处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其 他	/			
主要生态影响 (不够时可另附页)  无。				

## 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豫达工业园内 5#厂房南跨进行建设生产，所租赁车间为新建闲置生产车间，因此施工期仅进行生产设备以及相关环保设备的安装，安装在厂房内进行，造成的环境影响非常小，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 1、水环境影响分析

##### 1.1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8m<sup>3</sup>/d，134.4m<sup>3</sup>/a。生活污水水质较简单，根据类比，废水中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浓度分别为：COD 300mg/L、BOD 150mg/L、SS 150mg/L，NH<sub>3</sub>-N30mg/L。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 (1) 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面水环境》（HJ/T2.3-2018），本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 B，因此本项目地表水评价内容仅包括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以及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

具体分析如下：

##### 1)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a) 污染控制措施及各类排放口排放浓度限值等应满足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及符合有关标准规定的排水协议关于水污染物排放的条款要求；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

b) 水动力影响、生态流量、水温影响减缓措施应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的要

求；

本项目不涉及水环境保护目标。

c) 涉及面源污染的，应满足国家和地方有关面源污染控制治理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面源排放情况。

d) 受纳水体环境质量达标区的建设项目选择废水处理措施或多方案比选时，应满足行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要求，确保废水稳定达标排放且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

### 2) 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

表 14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	城市污水处理厂	/	/	无	/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企业总排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浄下水雛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2		氨氮								

表 15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影响因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	

	子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pH值 <input type="checkbox"/> ;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A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 拟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 水体水 环境质 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区域水 资源开 发利用 状况	未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40%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40%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 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 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 数 ( )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 围	河流: 长度 (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 km <sup>2</sup>		
	评价因 子			
	评价标 准	河流、湖库、河口: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 V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 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 )		
	评价时 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 季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 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 达标状况: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 <sup>2</sup>				
	预测因子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情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m <sup>3</sup> /s；鱼类繁殖期（）m <sup>3</sup> /s；其他（）m <sup>3</sup>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计	/	环境质量	污染源		

施	划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	/
		监测因子	/	/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 <input type="checkbox"/> ”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 1.2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规范性附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 IV 类建设项目，因此不再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焊接打磨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和打磨颗粒物。

### （1）焊接烟尘

根据过程分析本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为0.006t/a。生产过程中使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设备进行处理，收集效率约80%，处理效率约为99%，则焊接烟尘无组织产生量为0.0012t/a。

### （2）打磨颗粒物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打磨颗粒物产生量为0.103t/a，由于本项目打磨量较小，且打磨下来的为质粒较大的铁屑，由于自身重力原因自然沉降在车间内，削减率约为95%，沉降部分经收集后外售，少部分颗粒物为无组织排放，则无组织排放量约为0.005t/a。

### （3）影响分析

本次评价使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模型 AERSCREEN，判定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评价选取颗粒物（TSP）作为预测因子。

表 16 估算模型参数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型时）	100 万
最高环境温度/°C		41.1
最低环境温度/°C		-10.3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岸线距离/km	否
	岸线方向/°	否

表 17 面源输入参数表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m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g/s)
	经度	纬度								TSP
厂房	113.34181448	33.71204040	/	120	18.75	0	4	2240	正常	0.0008

表 18 拟建项目大气污染物最大地面浓度预测

污染源	标准 (mg/m³)		Pmax (%)	Cmax	Dmax	D10%
厂房	TSP	0.3	0.1	0.000887	61m	/

备注：上表中颗粒物评价标准为日均值，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对仅有日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可按 3 倍折算为 1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的大气评价工作分级依据见下表。

表 19 大气评价工作分级判定依据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判定依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综上，本项目大气污染源排放的污染物经估算模式预测，占标率取最大为0.1%，根据大气评价工作分级判定依据，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三级，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 1) 达标分析

经计算，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87\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028\text{kg}/\text{h}$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锯床、钻床、切割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值为  $70\sim 90\text{dB}(\text{A})$ ，分布在全封闭生产车间内。项目仅在昼间运营，夜间不运营，因此本项目仅考虑昼间项目生产的环境影响。对噪声设备采取设置基础减震，并经建筑物厂房阻隔，则噪声值可降低约  $20\text{dB}(\text{A})$ 。

本次声环境影响预测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所推荐的预测模式。当预测点受多声源叠加影响时，采用噪声叠加公式：

$$L = 10\lg\left(\sum_{i=1}^n 10^{0.1L_i}\right)$$

式中：L—总声压级，[dB (A)]；

$L_i$ —第  $i$  个声源的声压级，[dB (A)]；

n—声源数量。

在预测计算中考虑声传播距离引起的衰减，其它衰减因素均不考虑，其计算模式如下：

$$L_A(r) = L_A(r_0) - 20\lg(r/r_0)$$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的 A 声级，dB (A)；

$L_A(r_0)$ —参考位置处的 A 声级，dB (A)；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车间内噪声经车间减震、隔声后，综合考虑各声源源强衰减及叠加，预测本项目噪声在豫达工业园园区厂界处噪声达标情况。项目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20 项目设备运行噪声对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dB(A)

源强	预测位置	厂界距离 (m)	车间四周边界贡献		标准值 dB (A)
			降噪措施	贡献值 dB (A)	
车间设备 噪声源强 70~90dB (A)	东厂界	146	室内安装，合理 布置、基础减 震、距离衰减	33.96	60
	南厂界	107		36.66	60
	西厂界	16		53.17	60
	北厂界	85		38.66	60

经计算预测，项目厂区设备噪声在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后，各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昼间排放标准限值（60dB）要求，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固废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一般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金属屑、收集颗粒物，危险固废主要为废乳化液和废润滑油。

##### （1）一般固废

###### ①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年总产生量约为2.8t/a，由企业统一收集后定期送往当地垃圾中转站，集中处置。

###### ②废金属屑

废金属屑主要是切割工序、剪板工序、车、钻、铣工序产生，废金属屑产生量为2.06t/a，在厂区内统一收集后外售。

###### ③收集颗粒物

收集颗粒物主要为焊接烟尘处理设备收集颗粒物和打磨颗粒物沉降部分。本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为0.006t/a。生产过程中使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设备进行处理，收集效率约80%，处理下效率约为99%，则焊接烟尘处理设备收集颗粒物量为0.0048t/a。打磨颗粒物产生量为0.103t/a，由于本项目打磨量较小，且打

磨下来的为质粒较大的铁屑，由于自身重力原因自然沉降在车间内，削减率约为95%，沉降部分约为0.098t/a。收集的颗粒物统一收集后外售。

## （2）危险固废

### ①废润滑油

项目所用部分设备需使用机用润滑油作为润滑剂，本项目各类机械年使用机用润滑油0.08t/a，产生废润滑油量约0.008t/a；废润滑油属危险固废HW08（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900-217-08。

### ②废乳化液

项目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乳化液，年使用量为0.18t/a，乳化液循环使用，使用一段时间后由于废乳化液中含有一定量金属屑等杂质，需进行更换，产生的废乳化液量约为0.018t/a，属危险固废HW09（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废物代码为900-006-09。

### ③润滑油桶、乳化液桶

润滑油年使用量为0.08t/a，乳化液年使用量为0.18t/a，均为桶装，润滑油桶、乳化液桶年产生量共3个/年，属危险固废HW49（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900-041-49，收集后送往车间危废暂存间。

本项目危险废物收集后，建设单位须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进行贮存，并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的暂存要求严格按照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年第43号《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中的相关要求，做到“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严格做到防渗和渗漏收集措施，设置不同废物的警示标示。

本项目对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贮存、管理以及转运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55号）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实行，对危险废物外运采取防渗透、防泄漏、中途流失措施，落实安全管理责任，避免二次污染。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企业

不得擅自处理。

#### 1)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后设置独立的危险固废暂存间，用于储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危险固废暂存间位于加工区生产车间东北侧，建筑面积 10m<sup>2</sup>，地面进行防渗处理，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设置，即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10<sup>-7</sup>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sup>-10</sup>cm/s，做到四防要求。危险废物应尽快由资质单位运走处理，不宜在厂内存放过长时间，确需暂存的，应做到以下几点：

① 厂内应设立危险废物临时贮存设施，贮存设施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规定的临时贮存控制要求，有符合要求的专用标志。

② 危险固废暂存间应设置符合《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储存（处置）场》（GB15562.2）要求的警告标志。

③ 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暂存点相容。

④ 危险废物暂存间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⑤ 防止雨水对贮存场所进行冲刷，在危险废物暂存间须设置比较高的门槛。

⑥ 贮存区内禁止混放不相容危险废物。按照危废特性分类进行储存，禁止危险废物混入一般废物中储存。

⑦ 贮存区考虑相应的集排水和防渗设施。贮存库地面必须采用防腐、防渗措施，如水泥硬化前铺设一定厚度的防渗膜（如 HDPE 膜）。防渗等级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

⑧ 贮存区符合消防要求。

⑨ 危废的暂存区必须有明显标志，具有耐腐蚀、耐压、密封和不与所贮存的废物发生反应等特性。

⑩危废由相应资质的处置公司定期清运，包装容器为密封桶，桶上粘贴有标签，注明种类、成份、危险类别、产地、禁忌与安全措施等。专用运输车辆为厢式货车，可保证运输过程无泄漏。

#### 2) 危险废物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预计设置在加工区生产车间东南侧，从产生点收集并使用专用容器贮存放入危废暂存间内，不会产生散落、泄漏等情况。危险废物外运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负责，由专用容器收集、专车运输，同时危险废物在国内转移时应遵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在转移危险废物前，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经批准后，建设单位应当向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联单。

#### 3) 危险废物委托利用的环境影响分析

目前项目危险废物未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处理，环评要求企业在进行试生产前提供相应的处理协议，根据 2017 年河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情况，本着就近、安全、合理的原则，本项目危险固废废润滑油编号为 HW49，废物代码为 900-217-08。可委托洛阳利展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或南阳市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 4) 污染防治措施

为进一步减少危险固废对环境的影响，要求建设单位进一步加强下列措施：

①建设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置危险废物，不得擅自倾倒、堆放；

②禁止将危险废物提供或委托给无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等经营活动；

③危废收集容器应完好无损，没有腐蚀、污染、损毁或其他能导致其使用效能减弱的缺陷；

综上，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建设及贮存方案符合相关要求，其治理措施可行。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属于III类项目。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五号厂房，项目租用车间北侧为5#厂房北跨，西侧为厂区道路，南侧为厂区道路，隔路为6#厂房，东侧为厂区道路，隔路为2#厂房，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本项目占地面积2250m<sup>2</sup>，属于小型项目。按《环境影响评价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表4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本项目不需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表21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评价工 作等级 敏感程度	占地 规模	I类			II类			III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 6、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内五号厂房，租赁豫达工业园内5#厂房南跨（见附件8）进行建设生产。根据平顶山市人民政府以及平顶山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土地证（见附件3），本项目拟用土地类型为工业用地。根据平顶山市城乡规划局关于豫达工业园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5），本项目建设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项目租用车间北侧为5#厂房北跨，西侧为厂区道路，南侧为厂区道路，隔路为6#厂房，东侧为厂区道路，隔路为2#厂房。项目周围500m范围内的敏感点为项目东侧347m处的牛楼村，东南侧353m处的魏庄，西侧234m处的召村。项目距离北侧湛河1.86km，距离南侧沙河3.6km，距离西侧白龟山水库8.92km。项目运行后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经合理措施处理后均能够达标排

放或综合利用，对周围敏感点影响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因此，本项目选址是合理的。

## 7、环境管理

### (1) 环境管理的目的

为了保证环保措施的切实落实，使项目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协调发展，必须加强环境管理，使项目建设符合国家要求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环境建设的同步规划、同步发展和同步实施的方针。

### (2) 环保机构设置及职责

为使企业投入的环保设施能够发挥作用，对其进行科学的管理，企业需要设专人负责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具体职责如下：

- 1) 组织制定环保管理、年度实施计划和远期环保规划，并负责监督贯彻执行，以保证厂区环境优美，空气清新，感官舒适；
- 2) 组织宣传贯彻国家环保方针政策、进行员工环保知识教育；
- 3) 定期对厂区内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进行全面检查；
- 4) 厂区固废分类收集，安全处置；
- 5) 增加绿化面积，植树种草，美化环境；
- 6) 强化对环保设施运行监督，加强对环保设施操作人员技术培训和管理、建立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维修等技术档案，确保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 (3) 环保管理要求

- 1) 按“三同时”原则，各项环境治理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 2) 建立环保机构并配备 2~3 名环保技术人员。

## 8、环境监测

### (1) 环境监测的目的

环境监测是企业搞好环境管理，检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的重要技术手段。通

过定期的环境监测，了解本项目及周边的环境质量状况，并及时发现问题，从而有利于监督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并根据监测结果实时调整环保计划。

### (2) 环境监测机构

根据项目污染因素的特点，结合建设单位实际情况，评价建议用人单位将废气、噪声日常监测业务委托资质检测机构进行。

### (3) 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正常运行过程中，应对企业“三废”治理设施进行定期监测。监测内容包括：废气的达标情况；厂界噪声的达标情况。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中相关规定，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本次评价提出如下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22 营运期环境监测内容及监测频率**

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备注
废气	厂界外 10m 范围内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	每半年 1 次	委托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
噪声	厂界外 1m	昼间、夜间 Leq (A)	每季度 1 次， 昼夜各 1 次	

在监测单位出具环境监测报告后，企业应将监测数据归类存档，妥善保存。对于监测结果所反映的环保问题应采取措施，及时纠正，确保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

## 9、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共计 19.1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8.55%。本项目环保投资情况及环保验收一览表见下表。

**表 23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项目分类	环保措施	规模	数量	投资额 (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	/
废气	焊接烟尘	焊接烟尘处理设备	/	8 台 7.0
	打磨颗粒物	全封闭生产车间	/	/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箱	/	1 0.1

废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固废暂存间 20m <sup>2</sup>	1	2.0
	危险固废	危废暂存间	危废暂存间 10m <sup>2</sup>	1	5.0
噪声	机械设备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	/	3.0
合计					17.1

**表 24 项目竣工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名称	验收内容	治理效果	验收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达标排放	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废气	焊接烟尘	焊接烟尘处理设备 8 台	达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排放标准
固废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20m <sup>2</sup>	合理处置	不外排
	危险固废	危废暂存间 10m <sup>2</sup>	安全处置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箱集中收集, 由环卫部门处理	合理处置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焊接工序	颗粒物	焊接烟尘处理设备	达标排放
	打磨工序	颗粒物	沉降收集后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COD、SS、 NH <sub>3</sub> -N、BOD	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 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平 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排放	达标排放
固 体 废 物	切割工序、剪板工 序、车、钻、铣工 序	废金属屑	集中收集后外售	合理处置，不外排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定期清运至当地 垃圾中转站	
	打磨工序	颗粒物	集中收集后外售	
	焊接烟尘处理设备	颗粒物	集中收集后外售	安全处置，不外排
	机械设备	废润滑油	收集后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废乳化液		
润滑油桶、乳 化液桶				
噪 声	本项目噪声源强为 70~90dB(A)，通过设备基础减震并经建筑物厂房衰减及距离 衰减、厂区绿化等措施后，噪声值可降至 50~70dB(A)。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其 他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				

## 结论及建议

### 一、项目概况

平顶山市中天信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机械加工项目位于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内五号厂房，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豫达工业园内 5#厂房南跨 2250m<sup>2</sup> 进行建设生产，所租赁车间为新建闲置生产车间。本项目进行 DZQ 带式转载机加工生产，年产量为 100 台/a。

### 二、评价结论

#### 2.1 政策及规划相符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生产规模、生产工艺和产品等均不在“限制类”和“淘汰类”之列，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位于位于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环路豫达工业园内五号厂房，租赁豫达工业园内 5#厂房南跨进行建设生产。根据平顶山市人民政府以及平顶山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土地证，本项目拟用土地类型为工业用地。根据平顶山市城乡规划局关于豫达工业园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本项目建设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 2.2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环境空气现状：本次评价选取 2017 年作为评价基准年，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模型技术支持服务系统公布的达标区判定结果可知：平顶山市 2017 年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 年均浓度分别为 24ug/m<sup>3</sup>、40ug/m<sup>3</sup>、106 ug/m<sup>3</sup>、63 ug/m<sup>3</sup>；CO<sub>24</sub>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为 2.1mg/m<sup>3</sup>，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为 180ug/m<sup>3</sup>，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的污染物为 PM<sub>10</sub>、O<sub>3</sub>、PM<sub>2.5</sub>。

地表水环境：项目所在区域主要河流为沙河、湛河。项目位于沙河北侧 3600m 处，位于湛河南侧 1860m 处，其中湛河为 III 水体，沙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要求，区域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声环境：项目东、南、西、北各厂界昼、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的要求，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较好。

## 2.3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1) 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8\text{m}^3/\text{d}$ ， $134.4\text{m}^3/\text{a}$ 。生活污水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 (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焊接打磨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和打磨颗粒物。焊接烟尘采用焊接烟尘处理设备进行处理；由于本项目打磨量较小，且打磨下来的为质粒较大的铁屑，由于自身重力原因自然沉降在车间内，沉降部分经收集后外售，少部分颗粒物为无组织排放。经处理后，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12\text{t}/\text{a}$ ，打磨工序无组织排放量约为 $0.005\text{t}/\text{a}$ 。

经预测，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87\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锯床、钻床、切割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值为 $70\sim 90\text{dB}(\text{A})$ ，分布在全封闭生产车间内，对噪声设备采取设置基础减震，并经建筑物厂房阻隔。经预测，项目厂区设备噪声在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后，各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昼间排放标准限值（ $60\text{dB}$ ）要求，项目夜间不生产，不对周围声环境产生影响，综上所述，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 ①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中废金属屑产生量为 $2.06\text{t}/\text{a}$ ，打磨工序沉降部分约为 $0.098\text{t}/\text{a}$ ，焊接烟尘处理设备收集颗粒物量为 $0.0048\text{t}/\text{a}$ ，厂区集中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8\text{t}/\text{a}$ ，由企业统一收集后定期送往当地垃圾中转站。

#### ②危险固废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乳化液、废润滑油、润滑油桶和乳化液桶属于《国家危险固废名录》的危险固废，废乳化液编号为 HW09，废物代码为 900-006-09，产生量为 0.018t/a，废润滑油编号为 HW08，废物代码为 900-217-08，产生量为 0.008t/a，润滑油桶和乳化液桶编号为 HW49，废物代码为 900-041-49，产生量为 3 个/a，应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不得随意排放。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项目固废 100%得到妥善处置，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2.4 总量建议

本项目生活污水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34.4m<sup>3</sup>/a，污染物为 COD0.0403t/a、NH<sub>3</sub>-N0.00403t/a，依托豫达工业园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COD≤50mg/L，NH<sub>3</sub>-N≤5mg/L），污染物排放浓度以该标准核算后，本项目各污染物的排放量为 COD0.00672t/a、NH<sub>3</sub>-N0.000672t/a。

本项目生活污水最终进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总量控制指标纳入平顶山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因此本项目不再单独进行核算。

### 三、建议

- (1) 项目应严格管理，确保各项治理措施到位，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 (2)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本次工程环保资金到位，专款专用；
- (3) 经常对设备进行检查维修，严格确保各种污染治理措施能够正常运转，做到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
- (4) 厂区固废分类收集，安全处置；
- (5) 规定商铺营业时间，加强对商铺运营的规范管理；
- (6) 项目建成后，应及时向环保部门申请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营。

#### 四、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平顶山市中天信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分公司机械加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经采取评价建议的治理措施后，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以及固废等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或妥善处置。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